

新疆大学2011年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J.M）招生简章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6_96_B0_E7_96_86_E5_A4_A7_E5_c80_644558.htm

新疆大学2011年在职人员攻读法律硕士（J.M）招生简章 新疆大学是新疆唯一一所综合性全国重点大学，是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大学，是国家西部大开发重点建设大学，是新疆与教育部“区部共建”高校。教育资源丰富，办学实力雄厚。

一、报名及招生
（一）报考条件 2008年7月31日前国民教育序列大学本科或本科以上学历并取得毕业证书（一般应有学位证书）的法院、检察院、司法、政法委、公安等政法部门人员，人大系统干部以及有关部门从事法律实际工作者。符合报考条件的政法系统考生，持经本单位同意和省级主管部门审查盖章后的资格审查表进行资格审查；其它部门人员的资格审查表由所在单位人事部门填写推荐意见。非政法系统考生录取比例一般不超过我校当年招生限额的20%。
（二）招生人数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